



駐粵辦通訊

2025年3月7日

(总第 1582 期)

I. 內地政策法规

市场监管

1. 《海南自由贸易港商事调解组织登记管理办法》

海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发布上述《办法》，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海南自由贸易港内商会、行业协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商事仲裁机构等可以申请设立商事调解组织；(b) 商事调解组织名称中的字号应当由两个以上符合国家规范的汉字组成，并不得包含下列内容和文字：(一) 有损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有损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的，不尊重民族、宗教习俗的；(二) 政党名称、党政军机关名称、群众组织名称、社会团体名称及其简称等；以及(c) 商事调解组织需要变更名称、住所、负责人、章程等登记事项的，应当自作出变更决议、决定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省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申请变更登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wj/202502/2d1c8cc022f14fff90eec1e9a9408210.shtml?ddtab=true>

中小企业

2. 《深圳市有力有效支持发展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行动计划（2025—2027 年）》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发布上述《计划》，工作目标是到 2027 年，累计培育瞪羚企业 1,000 家、独角兽企业 80 家，将深圳建设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集聚高地。主要内容包括：(a) 五项主要任务，包括构建发现挖掘评价机制、强化金融赋能支持、完善创新生态支撑、助力拓展国内外市场；以及(b) 三项保障措施，包括强化组织保障、完善服务机制、营造良好监管环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zxqy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3/post_12053811.html#1458

金融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发布上述《指导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运用股权、债权、保险等手段，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链条、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b) 建立健全上市融资、并购重组“绿色通道”机制，加大对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的股权融资支持力度；以及(c) 支持金融机构为更多中小企业和贸易新业态提供优质贸易便利化服务，鼓励省级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间共享优质企业名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2503/content_7010604.htm

4. 《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和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印发上述《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银行保险机构要围绕太阳能光伏、风电、水电等新能源产业生产、建设和运营以及更新、升级和改造，做好项目对接和信贷支持，提供全生命周期保险保障；(b) 银行保险机构要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推进钢铁、水泥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大江大河、重要湖泊、重点海域综合治理；以及(c) 银行机

构要规范开展绿色债券业务，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积极支持绿色低碳发展。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fra.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199877&itemId=928>

人工智能

5. 《深圳市加快推进人工智能终端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5—2026年）》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上述《计划》，发展目标到 2026 年，人工智能终端产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主要内容包括：(a) 重点品类包括人工智能手机、人工智能计算器、人工智能平板计算机、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人工智能影像设备、工业级人工智能终端等九类；(b) 重点任务包括加快发展端侧大模型、提升人工智能终端基础软硬件水平等九项；以及(c) 保障措施包括加强工作统筹、强化要素保障、完善人才支撑体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2/post_12052797.html#3103

6. 《深圳市加快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行动计划（2025—2026 年）》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上述《计划》，发展目标到 2026 年，全市人工智能企业数量超 3,000 家，独角兽企业超 10 家，产业规模年均增长超 20%，推出 10 个以上产业集聚效应明显的人工智能和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孵化器，形成“场景应用最开放、算力供给最普惠、产业生态最健全、创新创业最便捷”的产业发展环境，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先锋城市，加快打造具有全球重要影响力 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要内容包括：(a) 加速推进全局全时全场景应用，大力培育智能产品矩阵，丰富智能家居产品，推动智能家居产品互联互通发展，研发系列拳头产品，拓展全屋智能应用广度和深度，推进全屋

智能融合化发展；(b) 不断强化产业要素供给，探索数据跨境新模式，利用毗邻港澳优势，促进数据跨境有序流动；(c) 持续增强源头创新能力，布局高水平科研载体，鼓励粤港澳大湾区数字经济研究院及各高校科研机构继续推进人工智能研究；以及(d) 大力营造创新创业生态，加强投融资支持，发挥深港金融市场互联互通优势，“一对一”解决人工智能重点领域、核心企业的跨境金融服务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3/post_12053574.html#3103

7. 《深圳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技术创新与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5-2027年）》

深圳市科技创新局于2025年3月3日印发上述《计划》，发展目标到2027年，在机器人关键核心零部件、AI芯片、人工智能与机器人融合技术、多模态感知技术、高精度运动控制技术、灵巧操作技术等方面取得突破。主要内容包括：(a) 重点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核心零部件、AI芯片、仿生灵巧手、基座及垂直领域大模型、本体控制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以揭榜挂帅、项目经理人制、业主制等方式分阶段、分批次组织实施科技重大专项；(b) 打造公共服务平台矩阵，推进标准体系建设和知识产权保护，围绕具身智能机器人软硬件接口、评价测试、场景应用、安全、伦理等领域制定一批标准等；以及(c) 营造最优科技创新生态，支持企业出海拓展，建设服务全球的具身智能机器人核心零部件交易平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2/post_12052515.html#4166

软件和信息技术

8.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2024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含集成电路设计）统计年报和2025年定期统计报表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发布上述《通知》，各有关企业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前通过直报系统提交年报。主要内容包括：(a) 调查内容主要调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经营指标，包括企业概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研发情况和业务情况等；以及(b) 明确统计范围、报送时间和方式、工作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gxj.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3/post_12053549.html#3115

会计和资产评估

9.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关于促进会计与资产评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印发上述《措施》，自 2025 年 3 月 15 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深入推动会计与资产评估行业深港合作，探索推进港澳会计专业人士跨境便利执业、支持港澳会计专业人士到前海合作区展业、支持港澳会计专业人士到前海合作区就业、支持国际会计网络发展；以及(b) 提升会计与资产评估行业发展能级、打造会计与资产评估行业人才发展高地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7/post_12057198.html#2351

建筑

10.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绿色建筑新技术推广应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绿色建筑新技术推广应用管理办法（试行）》。《办法》共 5 章，内容包括总则、征集与公布、推广应用、监督管理及附则，旨在为

建立健全绿色建筑新技术推广应用工作机制，培育绿色建筑新增长点，发展新能源应用场景。其中，在推广应用方面，明确将绿色低碳试点示范项目、纳入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质量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政府采购工程、绿色建筑标识项目、列入各级建筑节能降碳改造项目储备库的项目及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示范工程优先使用列入《推广目录》。《办法》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试行，有效期 2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zjt.fujian.gov.cn/xxgk/zfxxgkzl/xxgkml/dfxfgzfgzhgfwj/jskj_3794/202502/t20250220_6766251.htm

潜水

11. 《海南省潜水经营管理办法》

海南省人民政府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发布上述《办法》，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在海南省行政区域内从事水下观光、休闲体育娱乐、潜水培训等潜水经营活动，应当遵守本办法；(b) 申请潜水经营，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 具有符合国家标准的潜水设施；(二) 具有取得相应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者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十六名以上社会体育指导人员（潜水）和四名以上救助人员；(三) 具有相应安全保障、应急救援制度和措施；以及(c) 持续使用特定海域三个月以上，开展排他性潜水经营活动的，应当依法取得海域使用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wj/202502/c93a9fd414f64656b2361d874e7e92db.shtml?ddtab=true>

康养和养老

12. 《海南省推动康养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印发上述《行动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对康养产业项目实行分类支持，对高自持高服务类项目，主要完善个性化支持措施并重点宣传推介；对高自持低服务类项目，主

要支持增强服务功能；(b) 鼓励支持康养产业相关展会申报省级会展项目支持计划，支持康养基地参与各类展会活动。支持将符合条件的康养基地认定为劳模、专家、职工疗休养基地，将有关康养项目纳入工会疗休养范围；以及(c) 将养老护理员、医疗护理员、健康照护师等职业（工种）纳入补贴性培训范围并列为急需紧缺工种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hainan.gov.cn/hainan/szfbgtwj/202503/2b85f04fd0144ad68827611ac704556b.shtml?ddtab=true>

13. 《促进普惠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印发上述《措施》。主要内容包括：(a) 推动民办养老机构针对高龄、失能、失智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加快完善相应设备设施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提出针对性扶持培育举措；(b)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在用地、水电价格、床位运营等方面按规定予以适当支持，有效减轻机构运营负担；以及(c) 综合考虑服务机构实际成本、政府补助、当地收入水平等因素，健全完善普惠养老服务机构价格形成机制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drc.gov.cn/xwdt/tzgg/202502/t20250228_1396348.html

其他

14.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深圳市中小企业顾客投诉质量管理 工作指引>的通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本指引作为顾客投诉质量管理的指导建议，适用于各类中小企业。本指引所描述的顾客投诉处理过程适合作为质量管理体系的过程之一。附录 F 特别提供了针对小微企业的指南；(b) 企业应设置顾客投诉处理机构，可以独立设置机构，也可以设在质量管理部门或销售部门，但需确保顾客投诉处理职责的独立性，以确保顾客投诉处理的公正性和及时性；以及(c) 明确管理原则、机构设置、人员职责、资源保障、管理

评审、顾客投诉处理过程的设计、顾客投诉处理过程的控制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amr.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52/post_12052274.html#928

15.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践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关于践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的实施方案》。《方案》旨在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保障各类食物有效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食物消费和营养健康需求，提出到 2030 年，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全面树立，城乡融合、产业融合发展格局更加完善，都市现代农业产业集群营收超过 1,700 亿元，食物产业链条健全完善。其中，罗列 3 方面共 12 项具体举措，内容涵盖全方位开发食物资源、着力强化科技支撑及全力提升质量效益，随附践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项目列表。《方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503/t20250301_2919532.htm

16.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废止〈深圳市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实施细则〉的通知》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废止《深圳市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实施细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sz.gov.cn/zfgb/2025/gb1363/content/post_12055115.html

17.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深圳市拍卖企业年度核查工作的通知》

广东省商务厅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发布上述《通知》，请各拍卖企业开展自查，于 3 月 21 日前完成系统填报，并提交纸质材料。主要内容包括：(a) 核查对象为注册地在深圳市、经批准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并持有《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的企业及其分公司；以及(b) 明确核查内容、系统填报要求、纸质材料要求、核查程序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commerce.sz.gov.cn/gkmlpt/content/12/12042/post_12042449.html#524

18. 《广东省促进产业有序转移条例》

广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发布上述《条例》。主要内容包括：(a) 本条例所称产业有序转移，是指引导产业承接地承接产业转出地转出的产业，促进优化全省产业空间布局、形成合理产业分工体系的相关活动；(b) 支持产业承接地和产业转出地合力培育助推产业有序转移的工业设计、工艺美术、文化创意、信息技术、融资租赁等现代服务业；以及(c) 产业帮扶协作双方应当建立健全营商环境帮扶机制，围绕开办企业、市场监管、政务服务等领域，推动被帮扶方优化办事标准、流程、时效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dpc.gov.cn/gdrdw/zyfb/ggtz/content/post_233837.html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19.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支持港澳医疗机构集聚发展办法（修订稿）》公开征求意见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5 年 3 月 3 日就上述《修订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有关单位和人士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天（含）内反馈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港澳服务提供商在前海合作区按规定以独资或合资方式设立的医院、门诊部和诊所三类社会办医疗机构（含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以下简称“港澳医疗机构”），医疗机构实际经营地在前海合作区，已完成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并正常登记运营，且近一年内无医疗事故和违法违规经营事项等相关记录的，可以按照本办法规定申请扶持资金。与港澳服务提供商合作设立的小区健康服务机构，参照港澳门诊部适用本办法；以及(b) 明确支持类别与标准、申请与审核、责任与监督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qh.sz.gov.cn/hdjlp/yjzj/answer/42343>

20. 《广州市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州市商务局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主要内容包括：(a) 深化粤港澳大湾区“一程多站”旅游合作，联合香港、澳门等大湾区城市推出跨城旅游联票。落实 240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推出过境游广州专属消费活动；(b) 打造国际赛事中心，积极联动港澳协同创办具有影响力的“一带一路”、“穗港澳”系列国际性赛事或城市联赛；以及(c) 落实医疗领域扩大开放试点任务，加大力度引进国际高水平医疗资源，促进外商独资医院落户，争取简化港澳医师在粤港澳大湾区的执业手续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gz.gov.cn/hdjlp/yjzj/answer/42340>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海关总署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26 日。主要内容包括：(a) 下列进出口货物不列入海关统计：（一）过境、转运和通运货物；（二）暂时进出口

货物；(三)货币及货币用黄金等；(b)进口货物的价格，按照货价、货物运抵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输入地点起卸前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保险费之和统计；以及(c)进出口货物的报关单别按照接受申报的海关统计；进出口货物的进出境关别按照货物进出境的口岸海关统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452/302329/zjz/6381573/index.html>

22.《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公开征求<应急通信市区联动技术保障规范>地方标准意见》公开征求意见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于2025年2月24日就上述《规范》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25年3月24日。主要内容包括：(a)本文件确立了深圳市应急指挥通信联动技术保障能力技术原则、应急指挥保障能力建设原则、建设内容与建设体系，规定了通信技术保障要求、通信技术保障能力分级、通信技术保障网络能力、通信技术保障网络体系、应急指挥通信应用端、联动保障机制以及安全策略；以及(b)明确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缩略语、通信技术保障要求、通信技术保障能力分级、通信技术保障网络能力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yjgl.sz.gov.cn/hdjlp/yjzj/answer/42342>

23.《关于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强制注销公司登记制度的规定(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2025年2月14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25年3月15日。主要内容包括：(a)公司自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之日起，满三年未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的，公司登记机关可以依据规定强制注销公司登记；以及(b)公司登记机关拟强制注销公司登记的，应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并记于企业名下。公告可以采取批量方式，公告期限不少于六十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5/art_ee87ccf20302408ca3c712343e8bc21b.html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亿元人民币)	2024年 1-12月	与 2023 年 同期相比	2023 年
1. 生产总值	141,633.81	+3.5%	135,673.16
2. 进出口总额	91,126.4	+9.8%	83,040.7
2.1 出口	58,915.6	+8.4%	54,386.5
其中：对香港出口	10,888.1	+7.5%	10,137.9
2.2 进口	32,210.8	+12.5%	28,654.2

福建、广西、海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4 年 1-12 月	与 2023 年同期 相比	2023 年	2024 年 1-12 月	与 2023 年同期 相比	2023 年
福建	57,761.02	+5.5%	54,355.00	19,898.5	+0.8%	19,743.5
广西	28,649.40	+4.2%	27,202.39	7,563.9	+9.4%	6,936.5
海南	7,935.69	+3.7%	7,551.18	2,776.5	+20.0%	2,312.8

III. 香港最新信息

- 3月1日起，人才清单涵盖专业增至60项，来港工作更容易！

香港特区政府更新人才清单，新增 9 项专业，以配合经济高增值和多元化发展。新的人才清单 3 月 1 日生效，共涵盖 60 项本地人才短缺的专业。符合相关专业资格的外来人才在申请优秀人才入境计划、一般就业政策或输入内地人才计划时可获得入境便利。

雇主如在一般就业政策、输入内地人才计划下申请输入人才而所涉职位属清单表列的专业，无须证明本地招聘困难即可直接提出申请。而符合清单要求的优才计划申请人经评核后，可在计划下的综合计分制获优先考虑。

有意提交入境计划申请的人士可于入境事务处的电子申请平台（www.immd.gov.hk/hkt/services/index.html#tab_b_1）提交申请。

查阅各项专业的详细说明及应用于各项适用人才入境计划的指引，请浏览香港人才清单专题网站（www.talentlist.gov.hk）或香港人才服务办公室网页（www.hkengage.gov.hk）。

- **《2025 年税务（修订）（税务宽免）条例草案》刊宪**

《2025 年税务（修订）（税务宽免）条例草案》于 3 月 7 日刊宪，以实施 2025 至 26 年度《财政预算案》建议的一次性税务宽减。

《财政预算案》建议一次性宽减 2024 / 25 课税年度 100% 的薪俸税、个人入息课税和利得税，每宗个案以 1,500 元为上限。有关扣减会在 2024 / 25 课税年度的最终应缴税款中反映。建议将惠及约 214 万名纳税人，以及约 165 400 家须缴税的企业。政府在 2025 至 26 年度的收入会因而减少约 31 亿元。

条例草案将于 3 月 19 日提交立法会进行首读和开始二读辩论。

- 职业安全及健康训练课程现接受报名

劳工处职业安全及健康训练中心将于 2025 年 4 月至 6 月举办多项职业安全及健康训练课程，以加强在职人士的职业安全及健康意识，及对职业安全法例的法定要求和标准的认识。

雇主如欲安排其雇员就读训练课程，可登入申请网站（www.oshtc.labour.gov.hk/wpas/?lang=zh），以了解课程内容及进行网上报名。有兴趣的雇员亦可自行透过上述途径报读课程，查询可致电（852）2940 7057。

- 有关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在线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9 月	时尚融合 2024 粤港澳大湾区巡回时尚展览 2024	网上虚拟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https://mp.weixin.qq.com/s/8GrU6519KmYKXtLfH4uBrg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5 年 3 月 18-21 日 (民用家具 / 饰品家纺 / 户外家居)	2025 第 55 届中国(广州)国际家具博览会	广州 : 广交会展馆 (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广州 : 保利世贸博览馆 (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中国家具协会	https://www.ciff-gz.com/fair/about
2025 年 3 月 28-31 日 (办公商用 / 设备配料)				
2025 年 4 月 13-18 日	第五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 (消博会)	海南 : 海南国际会展中心 (地址 : 海南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258 号)	商务部、海南省人民政府	https://hainanexpo.org.cn/
2025 年 4 月 15 日 -5 月 5 日	「第 137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广州 :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380 号)	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cief.cantonfair.org.cn/international/

香港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5 年 3 月 17 至 20 日	香港国际影视展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贸发局	https://hkfilmart.hktdc.com/conference/hkfilmart/tc
2025 年 3 月 28 至 29 日	博物馆高峰论坛 2025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香港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museumsummit.gov.hk/hk/

● 香港大型活动年表

香港盛事年表 (2025 上半年) :

<https://www.brandhk.gov.hk/docs/default-source/default-document-library/calendar-of-mega-events-first-half-tc.pdf>

V. 其他信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数据，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数据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

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
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于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如需约见当值律师 敬请提前致电预约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 2 号-员村工人文化宫综合楼副楼
首层 B-14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 : (86755) 8222 8528
电邮 : szcenter@ftu.org.hk
地址 :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9) 2223 1001
传真 : (86769) 2223 0380
电邮 : dg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 : (86760) 8880 7882
传真 : (86760) 8575 1385
电邮 : zscenter@ftu.org.hk
地址 : 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邮编 : 100009)
电话 : (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 : (86 10) 6657 2823
电邮 : bjo@bjohksar@bjohksar.org.cn
网址 : 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邮编 : 510613)

电话 : (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 : (86 20) 3877 0466

电邮 : general@gdeto.gov.hk

网址 : www.gdeto.gov.hk

温馨提示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提醒市民慎防电话骗案

驻粤办及辖下的驻深圳联络处留意到近日有骗徒利用伪造的来电显示号码，假冒驻粤办或驻深圳联络处致电市民。

市民接获来电时，不要单凭来电显示去辨别来电人士的身份，必须保持警惕，主动核实来电者的身份，例如致电或电邮至驻粤办或驻深圳联络处以作核实，切勿轻信来电者及随意透露个人资料。

如有疑问，请致电驻粤办热线（86 20）3891 1220 或驻深圳联络处热线（86 755）8339 5618，或发送电邮至 general@gdetogov.hk 与驻粤办或 szlu@gdetogov.hk 与驻深圳联络处人员联络。市民亦可致电内地「国家反诈中心」热线 86 96110 或致电香港警方二十四小时电话咨询热线「防骗易 18222」联络反诈骗协调中心，向人员查询及寻求协助。

如怀疑有关来电是骗案，应立即向警方举报。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渠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